

中共暨南大学经济学院委员会文件

暨经党〔2015〕5号



经济学院党委关于调整系（所）行政负责人 岗位职数的通知

学院各单位：

按照《暨南大学党委关于印发〈暨南大学各学院下设系（所、中心）行政负责人调整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暨党发〔2015〕20号）文件精神，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学院领导班子研究并报学校党委同意，决定对我院系（所）行政负责人岗位职数做出调整，调整后岗位职数具体如下：

一、系（所）正职岗位职数

| 岗位 | 职数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经济学系系主任 | 1名 |
| 金融学系系主任 | 1名 |
| 统计学系系主任 | 1名 |
| 国际经济与贸易系系主任 | 1名 |
| 财税系系主任 | 1名 |
| 特区港澳经济研究所/台湾经济研究所所长 | 1名 |

二、系（所）副职岗位职数

| 岗位 | 职数 |
|--------------|----|
| 经济学系副系主任 | 2名 |
| 金融学系副系主任 | 3名 |
| 统计学系副系主任 | 2名 |
| 国际经济与贸易系副系主任 | 2名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财税系副系主任 | 2名 |
| 特区港澳经济研究所/台湾经济研究所副所长 | 2名 |

中共暨南大学经济学院委员会

2015年11月18日

暨南大学经济学院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5 年 11 月 18 日印发